

# 2021 年全球經濟自由度 我國躍升至全球第 6 名

國發會法制協調中心

美國智庫傳統基金會（Heritage Foundation）於 2021 年 3 月 4 日發布《2021 經濟自由度指數》（2021 Index of Economic Freedom），我國在 184 個經濟體中排名第 6 名，較去年大幅進步 5 名，為該指標發布 27 年以來之最佳成績，僅次於新加坡（第 1）、紐西蘭（第 2）、澳洲（第 3），優於日本（第 23）、南韓（第 24）、中國大陸（第 107），顯示我政府在推動經濟自由開放的成果及提升廉能政府與司法效能的努力，受到國際社會的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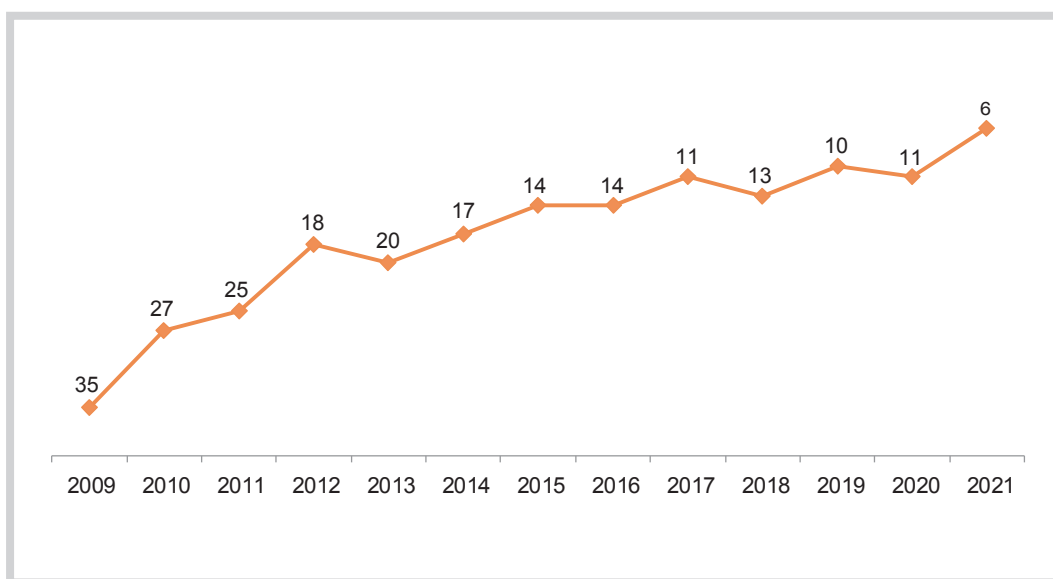


圖 1 經濟自由度指數評比——我國歷年排名（2009-2021）

## 壹、經濟自由度指數評比簡介

經濟自由度指數是聚焦於政府政策之 4 大面向（法律制度、政府規模、監管效率及市場開放），以 12 項指標（財產權、司法效能、廉能政府、租稅負擔、政府支出、財政健全、經商自由、勞動自由、貨幣自由、貿易自由、投資自由及金融自由）評估各經濟體之經濟自由化現況，參考世界銀行經商環境報告（World Bank）、世界競爭力報告（WEF）、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相關報告進行評比，經計算後，每項指標之結果以 1～100 分數呈現。

## 貳、我國歷年排名成長

今年我國總體得分為 78.6，較去年進步 1.5 分，超過全球平均得分 61.6 分及亞太地區平均得分 60.2 分；12 項指標中，共有 8 項指標得分較去年進步。

我國排名自 2009 年起逐步成長，至 2021 年共 13 年間，進步 29 名（詳圖 1），於經濟自由度指數之分類屬於大部分自由（MOSTLY FREE）之國家。

## 參、廉能政府、司法效能、財政健全等分數提升

- （一）在廉能政府（government integrity）指標部分，近年我國政府推動廉能政府相關作為，例如自主承諾履行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於 2018 年公布首次國家報告並舉辦國際審查會議，由中央各部會及各縣市政府採取具體措施積極落實；研擬制定「揭弊者保護法」草案；在政府採購實施許多與反貪腐相關之法規等，皆為我國推動廉能政府指標改革之具體做法，使我國此項指標得分較去年進步 5.6 分。
- （二）在司法效能（judicial effectiveness）指標，傳統基金會肯認臺灣司法執行契約之效率及效能，司法獨立及法院不受政治因素干擾等，本次指標得分進步 2.8 分。主要因司法院近年積極提升我國法院解決商業紛爭效率，2020 年 1 月 15 日公布《商業事件審理法》及《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組織法》，以設立商業法院，專責審理商業事件，並持續強化法庭 E 化程度，例如規劃建置「商業事件審理電子訴訟」系統，以利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接收來自電子訴訟系統之當事人上傳電子書狀及卷證等，皆有助我國此項指標表現。

(三) 另根據傳統基金會調查，我國在預算赤字 (budget deficits) 部分占 GDP 之 1.7%、公共債務 (public debt) 則占 GDP 之 28.2% 皆較去年表現為佳，亦使財政健全 (fiscal health) 指標得分進步 2.7 分。而經商自由 (business freedom) 指標得分雖微幅下滑 0.5 分，惟傳統基金會亦表示，我國於該項指標自 2013 年以來得分皆維持在 90 分以上，已屬表現極佳指標。

## 肆、持續排除投資障礙與推動法規鬆綁工作

我國自 2016 年起即參考傳統基金會之研究方法，由國發會彙整相關部會過去一年推動經濟自由化之成果，提供該基金會做為評比之參考。

政府近年積極在經商與投資環境方面推動法規鬆綁工作，檢視函釋、行政規則及法規命令等規定，排除投資障礙，提升我國之經濟自由度，自 2017 年迄今，各部會共提出 777 項法規鬆綁成果 (財經部會計 437 項，其餘部會計 340 項)；政府未來將持續協調各部會推動相關工作，並每年將相關機關改革措施彙整提供傳統基金會參考，以利該基金會於評比時充分掌握我國各項改革進展及成果。👉

表 1 2021 年經濟自由度排名經濟體

排名	2021	分數
1	新加坡	89.7
2	紐西蘭	83.9
3	澳洲	82.4
4	瑞士	81.9
5	愛爾蘭	81.4
<b>6</b>	<b>臺灣</b>	<b>78.6</b>
7	英國	78.4
8	愛沙尼亞	78.2
9	加拿大	77.9
10	丹麥	77.8